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及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ULTURECOM HOLDINGS LIMITED

### 文化傳信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43)

#### 須予披露交易 出售美興之100%股本權益 進一步延遲完成買賣協議

茲提述本公司刊發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三年二月六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出售美興之100%股本權益。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日，Success Dynasty與買方已訂立第二份補充協議。由於所需之買賣程序尚有待在中國完成，因此，訂約方同意進一步延遲買賣協議之完成日期，由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日延至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九日或之前。

茲提述本公司刊發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三年二月六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出售美興之100%股本權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界定之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日，Success Dynasty與買方訂立補充協議。據此，訂約方同意把買賣協議之完成日期由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日延至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日或之前，讓中國商務部有更充份時間批准有關付款。

由於所需之買賣程序尚有待在中國完成，因此，Success Dynasty與買方已訂立第二份補充協議。據此，訂約方同意把買賣協議之完成日期由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日延至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九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文化傳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朱邦復

香港，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副主席及執行董事周麗華女士；執行董事包括關健聰先生、鍾定縉先生、萬曉麟先生、鄧宇輝先生、鄧焯泉先生及陳文龍先生；主席及非執行董事朱邦復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曾偉華先生、陳立祖先生、賴強先生及吳英女士組成。

\* 僅供識別